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 2020 年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3,000 万元暂时 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批准之 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 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37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19.863.488 股, 每股发行价格为36.6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27, 599, 565. 44元, 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20, 962, 253. 90元(不含税)后, 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06,637,311.54元(公司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为人 民币705, 379, 576. 31元,加上发行费用对应可抵扣进项税额1, 257, 735. 23元)。 上述资金于2020年11月22日分别汇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述款项已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汇会验[2020]6654号《验 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3年3月31日,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	已投资金额	已使用募集资
编号	, y H 11/10		资金金额		金金额

1	区域急危重症协同 救治系统平台项目	37, 282. 60	35, 249. 29	9, 576. 80	9, 576. 80
2	互联网云医疗信息 系统建设项目	23, 724. 24	22, 430. 38	198. 59	198. 59
3	补充流动资金	13, 600. 00	12, 858. 29	12, 905. 71	12, 905. 71
	合计	74, 606. 84	70, 537. 96	22, 681. 09	22, 681. 09

注: 上表明细与合计数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产生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上述募投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2,681.09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49,677.12 万元 (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进行现金管理的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等的净额),其中募集资金余额包括募集资金理财专户余额 36.75 万元、未到期理财 20,000 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13,000 万元。该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余额情况为 16,640.37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2023年5月19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增加项目实施主体并延期的议案》以及《关于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变更暨向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根据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及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将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区域急危重症协同救治系统平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计划的2023年4月延长至2025年4月,同时将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科麦迪人工智能研究院(苏州)有限公司作为此项目共同的实施主体,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剩余募集资金金额范围以内向中科麦迪增资或提供借款的方式用于实施本项目。

为更加贴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互联网云医疗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变更为"高效太阳能电池智能制造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绵阳炘皓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并将原募投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22,231.79万元及截止2023年3月31日该项目在专户产生的利息980.70万元,合计23,212.49万元,向

炘皓新能源提供有息借款以实施新募投项目的建设。

三、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23年2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运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3年4月25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3,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披露的《关于提前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四、本次借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根据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使用情况,部分募集资金将在一定时间内处于闲置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满足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并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时间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到期日之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户。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的 用途,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计划的正常进行,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超 前需要资金时,公司将及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 户,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进展。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

五、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 监管要求

公司于2023年5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 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公司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审议程序符合监管要求。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规范使用该部分资金。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 保荐机构意见

麦迪科技使用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在遵守公司相关承诺的情况下,上述事项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建设,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该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有关规定,本保荐机构对麦迪科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因此,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3,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三) 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相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等有关规定,没有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3,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特此公告。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30日